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京京城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Jingcheng Machinery Electric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87)

關於公司總法律顧問辭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以下簡稱「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北京京城機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董事會於2019年7月8日收到公司總法律顧問馬天穎女士(以下簡稱「馬女士」)提交的書面辭職申請。因馬女士已到退休年齡，並已辦理退休手續，馬女士申請辭去公司總法律顧問的職務。公司董事會充分尊重馬女士的決定，接受馬女士的辭職申請，並於2019年7月8日生效。

馬女士確認並無任何與其辭任有關而需讓本公司全體股東知悉的事宜。公司董事會與馬女士確認並不知悉尚有須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負擔之任何尚未完成的私人責任或因辭任而可能對該責任產生影響，並且馬女士與本公司之間並無任何分歧而致使馬女士須辭去其職務。公司董事會對馬女士在任職期間為公司發展所作出的貢獻表示衷心的感謝。

特此公告。

代表董事會
北京京城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樂杰
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2019年7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王軍先生、李俊杰先生及張繼恒先生，非執行董事金春玉女士、杜躍熙先生、夏中華先生及李春枝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吳燕女士、劉寧先生、楊曉輝先生及樊勇先生。